

2025 年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二) 机构设置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2025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

(二) 支出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一) 基本支出

(二) 项目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二) “三公”经费预算

(三) 一般性支出情况

(四) 政府采购情况

(五)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八、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5、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表

2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1、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的主要职责是：

- 1、统筹研究和组织全县实施“三农”工作的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
- 2、统筹推动发展全县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
- 3、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
- 4、负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关工作。
- 5、牵头协调推进县域经济发展。
- 6、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
- 7、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 8、负责耕地、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
- 9、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
- 10、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防治工作。
- 11、负责农业投资管理。
- 12、推动农业农村科技体制改革和科技创新体系建设，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指导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 13、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
- 14、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
- 15、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和高标准农田水利建设。
- 16、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科学配置和保障。

17、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和运行管理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18、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19、负责节约用水工作。20、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21、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22、负责水土保持工作。23、指导农村水利工作。24、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25、负责协调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26、开展水利科技工作。27、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县洪水旱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28、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

根据编委核定，我局内设股室 13 个，所属二级单位 2 个，全部纳入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内设股室分别是办公室、政工股、计划财务股、县域经济发展和农村社会事业促进股、种植业种业和农药管理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农业资源保护利用和农田建设农垦股、水土保持水旱灾害防御股、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和水资源管理股、河长制工作和河湖管理股、农经农机畜牧水产股、乡村振兴和乡村产业发展股、监督检查和行政审批服务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部门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

预算单位，因此，纳入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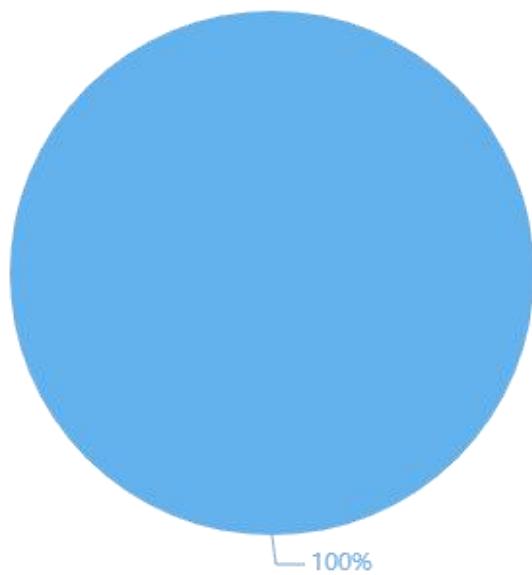
三、2025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我单位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支出包括保障行政机关及事业单位基本运行的经费，各项行政事业性专项商品服务支出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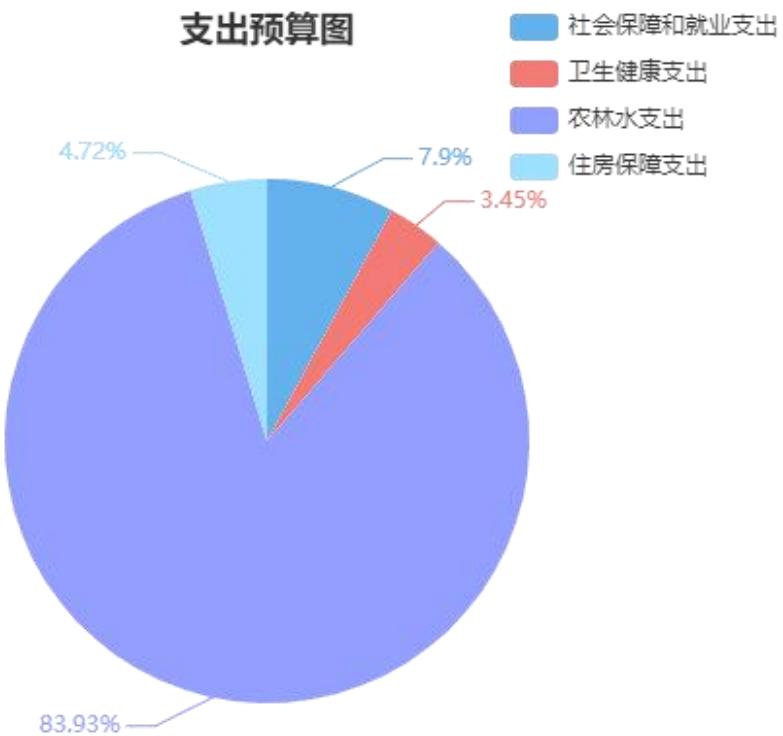
（一）收入预算：2025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1687.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87.9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万元，社会保障基金预算资金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00 万元，上级财政补助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00 万元，上级单位补助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2025 年收入较去年减少 3455.76 万元，下降 67.18%。主要是减少了项目工作经费等原因。

收入预算图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 支出预算: 2025 年支出预算 1687.96 万元, 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35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58.33 万元, 农林水支出 1416.66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79.61 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 3455.76 万元, 下降 67.18%。主要是减少了项目工作经费等原因。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5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687.96万元（含上级财政补助0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3.36万元，占7.90%；卫生健康支出58.33万元，占3.46%；农林水支出1416.66万元，占83.93%；住房保障支出79.61万元，占4.72%。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5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1251.16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5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436.80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2025年农村局专项经费183.60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农业行政执法和种子管理专项工作经费、执法大队工作经费、高山延季蔬菜开发工作经费、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双认证设备及工作经费、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农民素质教育经费、特岗生实习补助、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检测、耕地与农产品重金属检测、山洪灾害站点维护、水利管理工作经费、水旱灾害防御、河长制工作经费、重度污染耕地结构调整。2025年农业农村局非税返回收入148.40万元主要用于日常运行开支。2025年原种场与农科所专项经费59.40万元主要用于原种场优质稻示范基地建设、农科所柑桔和茶叶品种改经费、原种场与农科所保险费。原乡村振兴项目经费45.40万元主要用于乡村振兴小额信贷工作经费、乡村振兴工作经费、乡村振兴项目管理经费、防返贫监测系统管理经费。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5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25年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机关运行经费 136.00 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 21.22 万元, 上升 18.49%。主要是乡村振兴局并入, 增加了人员。

(二) “三公” 经费预算: 2025 年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0.24 万元, 其中, 公务接待费 12.0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24 万元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费 8.24 万元), 因公出国 (境) 费 0.00 万元。2025 年“三公” 经费预算与 2024 年持平, 主要是根据上级精神提倡节约。

(三) 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5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0 万元; 培训费预算 0 万元; 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四)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 其中, 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 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 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根据实际工作需要, 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进行。

(五) 固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 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 辆, 其中, 机要通信用车 0 辆, 应急保障用车 0 辆, 执法执勤用车 1 辆,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 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

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2025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1687.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51.16 万元，项目支出 436.80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八、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

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2025年预算公开表

单位编码： 301001

单位名称： 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单位预算报表	
1	收支总表
2	收入总表
3	支出总表
4	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5	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2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1	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收支总表

单位：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项目(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预算数	项目(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 687.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基本支出	1 251.16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606.19
经费拨款		(二)外交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1 004.90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72.80
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三)国防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00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27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专项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二、项目支出	436.80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98.71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按项目管理的工资福利支出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按项目管理的商品和服务支出	436.80	七、对企业补助	
罚没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36	按项目管理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捐赠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27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十)卫生健康支出	58.33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十、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资本性支出		十一、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一般债券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外国政府和国际组织贷款		(十三)农林水支出	1 416.66	对企业补助		十三、转移性支出	
外国政府和国际组织捐赠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十四、其他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其他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支出			
四、社会保障基金预算资金		(十七)金融支出					
五、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六、上级财政补助收入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补助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9.61				
政府性基金补助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助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七、事业收入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二十四)预备费					
九、上级单位补助收入		(二十五)其他支出					
十、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十一、其他收入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 687.96	本年支出合计	1 687.96	本年支出合计	1 687.96	本年支出合计	1 687.9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 687.96	支出总计	1 687.96	支出总计	1 687.96	支出总计	1 687.96

收入总表

单位：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总表

单位：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687.96	1,251.16	436.80			
		301	城步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687.96	1,251.16	436.80			
		301001	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1,687.96	1,251.16	436.80			
2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36	133.36				
208	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60	127.60				
208	05	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60	127.60				
208	27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5.76	5.76				
208	27	01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57	2.57				
208	27	02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3.18	3.18				
2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33	58.33				
210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33	58.33				
210	11	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15	25.15				
210	11	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24	31.24				
210	11	0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4	1.94				
213			213	农林水支出	1,416.66	979.86	436.80			

支出总表

单位：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 万元

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687.96	一、本年支出	1,687.96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87.96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		(二) 外交支出	
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三) 国防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五) 教育支出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二、上年结转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36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 卫生健康支出	58.33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1,416.66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79.61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687.96	支出总计	1,687.9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合计	1,687.96	1,251.16	1,004.90	110.27	136.00	436.80
		301	城步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687.96	1,251.16	1,004.90	110.27	136.00	436.80
		301001	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1,687.96	1,251.16	1,004.90	110.27	136.00	436.80
2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36	133.36	133.36			
208	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60	127.60	127.60			
208	05	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60	127.60	127.60		
208	27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5.76	5.76	5.76			
208	27	01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57	2.57	2.57		
208	27	02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3.18	3.18	3.18		
2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33	58.33	58.33			
210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33	58.33	58.33			
210	11	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15	25.15	25.15		
210	11	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24	31.24	31.24		
210	11	0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4	1.94	1.94		
213		213	农林水支出	1,416.66	979.86	733.59	110.27	136.00	436.80
213	01	21301	农业农村	979.86	979.86	733.59	110.27	136.00	
213	01	01	2130101	行政运行	612.39	612.39	366.12	110.27	136.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3	01	04	2130104	事业运行	367.47	367.47	367.47		
213	99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36.80				436.80
213	99	99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36.80				436.80
2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61	79.61	79.61		
221	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61	79.61	79.61		
221	02	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61	79.61	79.6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4.90	1,004.9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7.60	127.6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76	5.7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39	56.3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4	1.94	
30103	奖金	14.96	14.96	
30102	津贴补贴	249.40	249.40	
30101	基本工资	399.03	399.03	
30107	绩效工资	70.20	70.2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9.61	79.6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27	110.27	
30305	生活补助	110.27	110.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00		136.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40		15.40
30201	办公费	28.00		28.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58		32.58

30228	工会经费	4.78		4.78
-------	------	------	--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24		8.24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00		12.00
30211	差旅费	10.00		10.00
30202	印刷费	10.00		10.00
30205	水费	5.00		5.00
30206	电费	10.00		10.00
合计		1,251.16	1,115.17	136.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 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类	款	项				合计	工资奖金津 补贴	社会保障缴 费	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 利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支 出	其他对事业 单位补助
				合计	1,004.90	606.19	366.12	160.46	79.61		398.71	398.71	
			301	城步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004.90	606.19	366.12	160.46	79.61		398.71	398.71	
			301001	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1,004.90	606.19	366.12	160.46	79.61		398.71	398.71	
208	05	05	301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60	127.60		127.60					
208	27	01	3010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57	2.57		2.57					
208	27	02	301001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3.18	3.18		3.18					
210	11	01	301001	行政单位医疗	25.15	25.15		25.15					
210	11	02	301001	事业单位医疗	31.24						31.24	31.24	
210	11	03	301001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4	1.94		1.94					
213	01	01	301001	行政运行	366.12	366.12	366.12						
213	01	04	301001	事业运行	367.47						367.47	367.47	
221	02	01	301001	住房公积金	79.61	79.61			79.6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 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工资津补贴					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	奖金	绩效工资	合计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职业年金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合计	伙食补助费	医疗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合计	1,004.90	733.59	399.03	249.40	14.96	70.20	191.69	127.60		56.39	1.94	5.76	79.61			
			301	城步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004.90	733.59	399.03	249.40	14.96	70.20	191.69	127.60		56.39	1.94	5.76	79.61			
			301001	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1,004.90	733.59	399.03	249.40	14.96	70.20	191.69	127.60		56.39	1.94	5.76	79.61			
208	05	05	301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60						127.60	127.60								
208	27	01	3010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57						2.57					2.57				
208	27	02	301001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3.18						3.18					3.18				
210	11	01	301001	行政单位医疗	25.15						25.15			25.15						
210	11	02	301001	事业单位医疗	31.24						31.24			31.24						
210	11	03	301001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4						1.94			1.94						
213	01	01	301001	行政运行	366.12	366.12	179.58	101.38	14.96	70.20										
213	01	04	301001	事业运行	367.47	367.47	219.45	148.02												
221	02	01	301001	住房公积金	79.61											79.6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 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社会福利和救济	助学金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离退休费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类	款	项								
				合计	110.27	110.27				
			301	城步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10.27	110.27				
			301001	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110.27	110.27				
213	01	01	301001	行政运行	110.27	110.2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 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离休费	退休费	退职(役)费	抚恤金	生活补助	救济费	医疗费补助	助学金	奖学金	代缴社会保险费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类	款	项															
				合计	110.27					110.27							
		301	城步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10.27					110.27							
		301001	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110.27					110.27							
213	01	01	301001	行政运行	110.27					110.2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 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类	款	项				合计	办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专用材料购置费	委托业务费	公务接待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维修(护)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合计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合计	136.00	136.00	100.36					12.00		8.24		15.40			
			301	城步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36.00	136.00	100.36					12.00		8.24		15.40			
			301001	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136.00	136.00	100.36					12.00		8.24		15.40			
213	01	01	301001	行政运行	136.00	136.00	100.36					12.00		8.24		15.4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 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办公费	印刷费	咨询费	手续费	水费	电费	邮电费	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差旅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维修(护)费	租赁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	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	专用燃料费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	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用	税金及附加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36.00	28.00	10.00			5.00	10.00				10.00						12.00						4.78		8.24	32.58		15.40
			301	城步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36.00	28.00	10.00			5.00	10.00				10.00						12.00						4.78		8.24	32.58		15.40
			301001	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136.00	28.00	10.00			5.00	10.00				10.00						12.00						4.78		8.24	32.58		15.40
213	01	01	301001	行政运行	136.00	28.00	10.00			5.00	10.00				10.00						12.00						4.78		8.24	32.58		15.4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计	20.24		8.24		8.24	12.00
301	城步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20.24		8.24		8.24	12.00
301001	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4		8.24		8.24	12.00

注：本表反映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合计	0.00						

说明：2025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对企业补助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转移性支出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0.00														

说明：2025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合计	按项目管理的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项目管理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合计	0.00													

说明：2025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合计	0.00						

说明：2025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合计	0.00						

说明：2025年度无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

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单位：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专项）名称	资金总额	实施期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内容	评（扣分标准）	度量单位	指标值类型	备注
301001	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436.80										
301001	2025年农村局专项经费	183.60	完成农业农村局各项工作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本年度项目经费成本	183.6	本年度项目经费	完成本年度项目经费支出计15分，少完成1%扣0.25分，扣完为止	万元	≤	
					社会成本指标	控制社会成本	20	社会成本成本控制率	控制率完成得5分，否则不得分	%	≤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控制生态环境成本	20	生态环境成本控制率	控制率完成得5分，否则不得分	%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产品抽检次数	5000	农产品抽检次数	农产品抽检次数达到300计15分，降低50人扣3分，扣完为止	次	≥	
					整治农村数量	86	完成农村整治数量	完成86个村计25分，每下降1%扣0.5分	个	=		
					质量指标	农产品抽检合格率	90	农产品抽检合格率	大于90得10分，少10%扣2分，扣完为止	个	≥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年底前完成	1	年底前完成单位经费保障	完成得10分，时间延后一周扣2分，扣完为止	年	≤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农村局各项工作经费保障	100	足额保障	保障率100%得5分，每下降一个百分点扣1分	%	≥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清洁度	10	提升农村清洁度	提升超过10%10分，每下降1%扣1分，扣完为止	%	≥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态环境	有效	是否提升	有效提升得5分，否则不得分		定性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可持续发展水平	有效	是否提升	有效提升得5分，否则不得分		定性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95%以上计15分	%	≥	
301001	2025年农业农村局非税返收入	148.40	非税返回收入达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本年度项目经费成本	148.4	本年度项目经费	完成本年度项目经费支出计15分，少完成1%扣0.25分，扣完为止	万元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专项）名称	资金总额	实施期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内容	评（扣分标准）	度量单位	指标值类型
301001	2025年农业农村局非税返 回收入	148.40	非税返回收入达标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控制社会成本	20	社会成本成本控制率	控制率完成得5分,否则不得分	%	≤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控制生态环境成本	20	生态环境成本控制率	控制率完成得5分,否则不得分	%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收入项目	3	3个	收入项目达到3个计15分,降低1次扣3分,扣完为止	人	≥
					质量指标	高质量收入月份	12	高质量收入月份	收入12次计10分,少一次扣2分,扣完为止	个	≥
					时效指标	年底前完成	1	年底前完成单位经费保障	完成得10分,时间延后一周扣2分,扣完为止	年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非税收入各项工作经费保障	100	足额保障	保障率100%得5分,每下降一个百分点扣1分	%	≥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	100	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	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	%	≥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态环境	有效	是否提升	有效提升得5分,否则不得分		定性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可持续发展水平	有效	是否提升	有效提升得5分,否则不得分		定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95%以上计15分	%	≥
301001	2025年原种场与农科所专 项经费	59.40	完成原种场与农科所工作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	59.40	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控制在59.4万元内计25分,每超过1%扣0.5分	万元	≤
					社会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	85	指标	按进度考核	百分比	≤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	85	指标	按进度考核	百分比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保险缴纳人 数	85	指标	按进度考核	百分比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专项）名称	资金总额	实施期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内容	评（扣分标准）	度量单位	指标值类型	备注
301001	2025年原种场与农科所专项经费	59.40	完成原种场与农科所工作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完成保险缴纳率	100	完成保险缴纳率	完成100%计25分，每下降1%扣2分	%	≥	
					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	1	年内完成	完成98%计25分，每下降1%扣2分	1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产生经济效益	85	指标	按进度考核	百分比	≥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保险缴纳	98	完成保险缴纳	完成98%计25分，每下降1%扣2分	百分比	≥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85	提升	按进度考核	百分比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示对社会可持续影响	85	提升	按进度考核	百分比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85	群众满意度	按进度考核	百分比	≥	
301001	原乡村振兴项目经费	45.40	乡村振兴工作顺利完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经济成本	45.4	金额	预算成本控制在162000元内计9分，超过1%扣0.5分，以此内推	元	≤	
					社会成本指标	控制社会成本	45.4	金额	社会成本控制在162000元内计9分，超过1%扣0.5分，以此内推	元	≤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提高生态环境率	100	百分比	提高生态环境率达到100%记9分	百分比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确保有意愿人群	1000	年度内完成	全年完成记9分	人	≥	
					质量指标	确保有创业潜质人群	100	年度内完成	全年完成记9分	人	≥	
					时效指标	年度内	1	年度内完成	全年完成记9分	年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达到年初预算标准	80	年度内完成	完成率达到100%记9分，少1%扣0.5分	万元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专项）名称	资金总额	实施期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内容	评（扣分标准）	度量单位	指标值类型
301001	原乡村振兴项目经费	45.40	乡村振兴工作顺利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内完成	100	百分比	完成率达到100%记9分，少1%扣0.5分，以此内推	百分比	≥
					生态效益指标	达到生态环境标准	100	百分比	达到生态环境标准100%记9分	百分比	=
					可持续影响指标	达到可持续发展标准	100	百分比	达到可持续发展标准100%记9分	百分比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以工作的满意度	95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记10分，95%-90%记8分，85%以下不记分	百分比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年度预算申请						整体绩效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年度绩效目标									
		资金总 额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 值类型	指标 值	计量 单位	指标解释	评（扣）分标准	备注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拨 款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其他资 金	基本支 出											
301001	城步苗族自治县 农业农村局	1,687.96	1,687.96	1,251.16	436.80	目标1：落实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依法履行职责。 目标2：推动县委办各方面工作全面创先争优。 目标3：深化内部管理，强化队伍建设，持续提升业务水平。			成本 指标	经济成 本指标	全部目标 成本控制	≤	1687.9 6	万元	各项目标均不超过预算	12个目标共20分，任一 目标超过成本扣2分，扣 完为止。		
									社会成 本指标	无	=	1	无	无	无			
									生态环 境成本 指标	无	=	1	无	无	无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高标准农 田建设	≥	15.42	万亩	完成省里下达的目标任务	该指标大于等于15.42 万亩得1分，未达到要求 扣1分			
									省级和美 乡村建设	≥	12	个	创建省级和美乡村示范村 12个	创建省级和美乡村示范村 12个	该指标达到12个得2分， 未达到要求扣2分			
									质量指 标	耕地保护 与地力提 升	≥	10	%	耕地质量不降低。耕地抛 荒不反弹	耕地质量有所提升得1 分，未达到要求扣1分			
										病虫害疫 情监测预 警	≥	85	%	中长期、短期预报准确率 分别达85%、95%以上，示 范区化学农药减量10%以 上	该指标大于等于85%得1 分，未达到要求扣1分			
								时效指 标	全部目标 完成时间	≤	12	月	2025年12月底完成所有任 务	共2分，任一目标超过时 限完成扣0.2分，扣完为 止。				
									经济效 益指标	优质粮食 品种种植 增加收入	≥	50	元/亩	使种植户收入每亩增收50 元以上	该指标大于等于50元/ 亩得3分，未达到要求扣 3分			
										农村居民 人均可支 配收入	≥	500	元/人	增加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 收入	增加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 收入	该指标大于等于500元/ 人得3分，未达到要求扣 3分		
								社会效益 指标	高标准农 田建设受 益群众	≥	50000	人	高标准农田建设受益群众 人数	高标准农田建设受益群众 人数	该指标大于等于5万人 得2分，未达到要求扣2 分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城步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年度预算申请						整体绩效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年度绩效目标									
		资金总 额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 值类型	指标 值	计量 单位	指标解释	评（扣）分标准	备注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拨 款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其他资 金	基本支 出											
301001	城步苗族自治县 农业农村局	1,687.96	1,687.96				1,251.16	436.80	目标1：落实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依法履行职责。 目标2：推动县委办各方面工作全面创先争优。 目标3：深化内部管理，强化队伍建设，持续提升业务水平。	效益 指标	生态效 益指标	受污染耕 地综合利 用治理	≥	10	%	通过对受污染耕地综合利 用治理，得到有效改善	该指标得到有效改善得 3分，未达到要求扣3分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可持续 耕地大于		≥	10	%	可持续耕地大于10%	该指标得到有效改善得 3分，未达到要求扣3分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群众满意 度	≥	90	%	各项目标的服务对象对本 部门服务态度、服务质量 认可，满意度达到目标要 求。	共10分，任一目标未达 到要求扣1分，扣完为 止。		